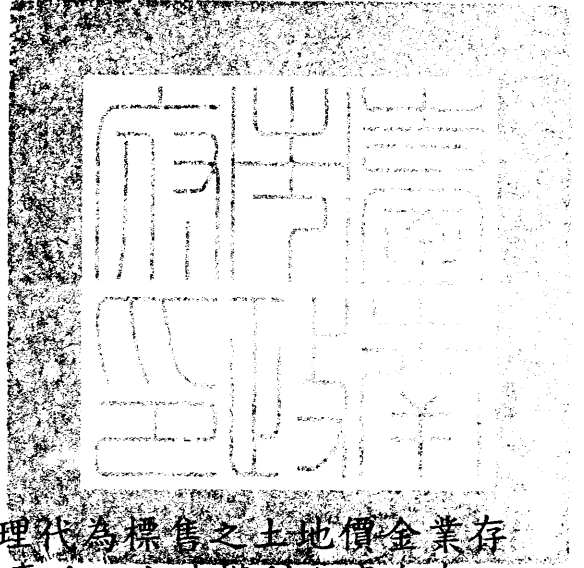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030967859B號
附件：詳公告事項一。



主旨：本府102年度第2批第1次地籍清理代為標售之土地價金業存入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專戶，土地權利人應自存入之日起10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向本府申請發給，公告週知。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及第15條第2項、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管理辦法第4條第3款及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代為標售之土地標示、土地所有權人姓名及地址、保管款金額、保管字號：詳見案附土地代為標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 二、公告起迄日期：103年10月27日至104年1月28日止共3個月。
- 三、保管處所及保管款名稱：本府設立於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之臺南市政府—地籍清理保管款303專戶。
- 四、保管處所地址：臺南市中西區府前路一段155號。
- 五、得申請發給土地價金自保管款於民國103年9月30日存入專戶起，至民國113年9月30日止10年內，逾期未領取者，經結算如有賸餘，歸屬國庫。
- 六、領取保管款時應由土地權利人依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之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政局申請。

市長賴清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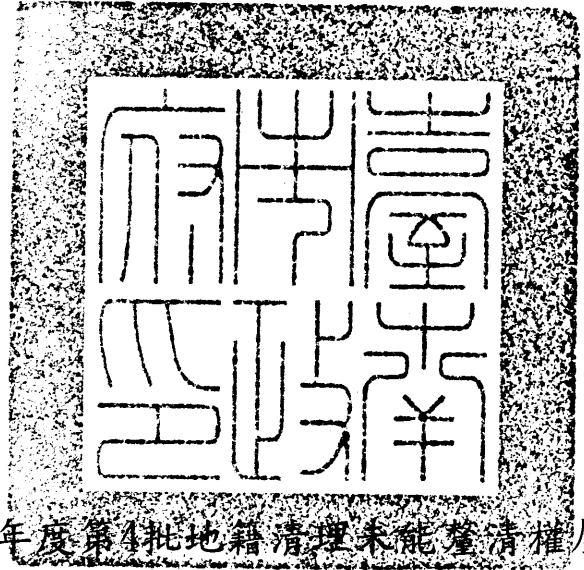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府地籍字第1030986448B號
附件：



主旨：公告更正本府代為標售102年度第4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公告文。

依據：

公告事項：

- 一、本府103年10月13日府地籍字第1030967859B號公告文主旨：「本府102年度第2批第1次」誤載，正確應為「本府102年度第4批第2次」，爰予以更正並公告週知。
- 二、本標售案相關資料請至本府地政局網站（網址：<http://land.tainan.gov.tw/>）地籍清理專區/代為標售資訊查詢。

市長 賴清德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臺南市政府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列印日期:103年10月09日

單位:平方公尺;元

保管款儲存日期: 103年09月30日		保管公告日期:103年10月27日		公告文號:臺南市政府103年10月14日府地籍字第1030967859B號公告											
編號	土地標示				權利範圍	權利人/利害關係人			標售價金	代扣款項			保管價金總額	保管款字號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號	面積		姓名或名稱	統一編號	住址		應納稅賦	行政處理費用	地籍清理獎金			
RE080000558	安定區	六塊寮段	3707-0000	224.00	全部 1/1	王河海	*RE0090640		1,686,666	401,139	84,333	8,433	1,192,761	103110180	
合計:土地 1 筆;面積 224.00 平方公尺;保管價金總計新臺幣 1,192,761.00 元															